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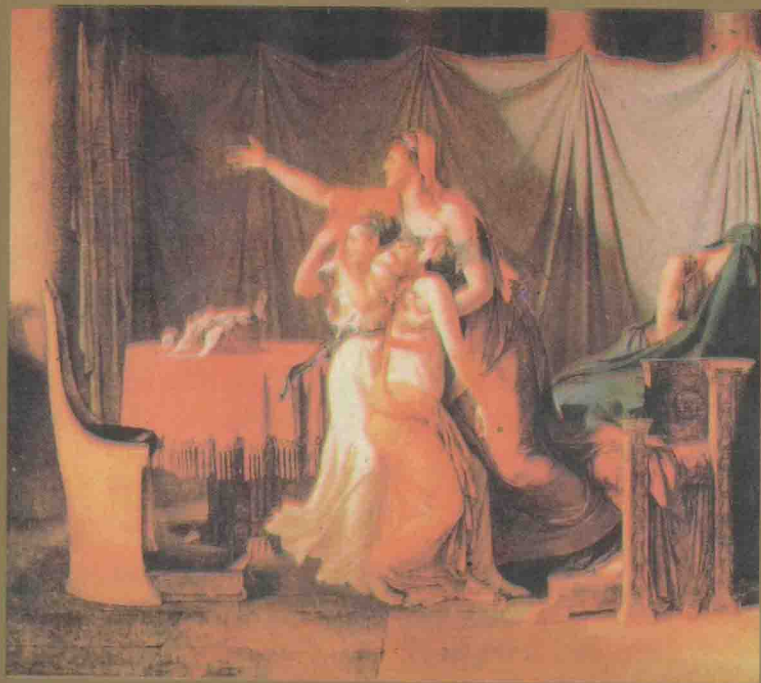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品丛书



珍藏本

约翰·克利斯朵夫

【法】罗曼·罗兰
傅雷译
■ 全译本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全 译 本

约翰·克利斯朵夫

[法]罗曼·罗兰 著
傅 雷 译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蒙) 新登字 004 号

书 名: 约翰·克利斯朵夫

作 者: [法]罗曼·罗兰 著

译 者: 傅 雷 译

出版者: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蒙古海拉尔市河东新春路)

发行者: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发行部

印 刷: 新华印刷厂

开本 850mm × 1168mm 1/32 23 印张 1100 千字

1995 年 10 月第一版 1998 年 1 月第六次印刷

印数: 10000—60000 册

书号: ISBN7—80617—234—3/I·55 定 价: 30.8 元

英在丑真。丁提提提提提提不献只，给前前前前前前不不即光即丑真
。丁提提提提提提可平平平平只，做做的平平这这水得不制

各国的受苦、奋斗、而必战胜的自由灵魂。

出星界的平面，或说：那会寂静，整个一片土不再要受土壤——罗曼·罗兰

译 者 献 辞

真正的光明决不是永没有黑暗的时间,只是永不被黑暗所掩蔽罢了。真正的英雄决不是永没有卑下的情操,只是永不被卑下的情操所屈服罢了。

所以在你要战胜外来的敌人之前,先得战胜你内在的敌人;你不必害怕沉沦堕落,只消你能不断的自拔与更新。

《约翰·克利斯朵夫》不是一部小说,——应当说:不止是一部小说,而是人类一部伟大的史诗。它所描绘歌咏的不是人类在物质方面而是在精神方面所经历的艰险,不是征服外界而是征服内界的战迹。它是千万生灵的一面镜子,是古今中外英雄圣哲的一部历险记,是贝多芬式的一阙大交响乐。愿读者以虔敬的心情来打开这部宝典罢!

战士啊,当你知道世界上受苦的不止你一个时,你定会减少痛楚,而你的希望也将永远在绝望中再生了罢!

译 者

译者弁言

在全书十卷中间，本册所包括的两卷恐怕是最混沌最不容易了解的一部了。因为克利斯朵夫在青年成长的途中，而青年成长的途程就是一段混沌、暧昧、矛盾、骚乱的历史。顽强的意志，簇新的天才，被更其顽强的和年代久远的传统与民族性拘囚在樊笼里。它得和社会奋斗，和过去的历史奋斗，更得和人类固有的种种根性奋斗。一个人唯有在这场艰苦的战争中得胜，才能打破青年期的难关而踏上成人的大道。儿童期所要征服的是物质世界，青年期所要征服的是精神世界。还有最悲壮的是现在的自我和过去的自我冲突：从前费了多少心血获得的宝物，此刻要费更多的心血去反抗，以求解脱。

这个时期正是他闭着眼睛对幼年时代的一切偶像反抗的时期。他恨自己，恨他们，因为当初曾经五体投地的相信了他们。——而这种反抗也是应当的。人生有一个时期应当敢把不公平，敢把跟着别人佩服的敬重的东西——不管是真理是谎言——一概摒弃，敢把没有经过自己认为是真理的东西统统否认。所有的教育，所有的见闻，使一个儿童把大量的谎言与愚蠢，和人生主要的真理混在一起吞饱了，所以他若要成为一个健全的人，少年时期的第一件责任就得把宿食呕吐干净。

是这种心理状态驱使克利斯朵夫肆无忌惮地抨击前辈的宗师，抨击早已成为偶像的杰作，扶发德国民族底矫伪和感伤性，在他的小城里树立敌人，和大公爵冲突，为了精神的自由丧失了一切物质上的依傍，终而至于亡命国外。（关于这些，尤其是克利斯朵夫对于某些大作的攻击，原作者在卷四底初版序文理就有简短的说明。）

至于强烈旷野的力在胸中冲撞奔突的骚乱，尚未成形的艺术天才挣扎图求生长的苦闷，又是青年期底另外一支精神巨流。一年之中有几个月是降雨的季节，同样，一生之中有些年龄特别富于电力……

整个的人都很紧张。雷雨一天一天的酝酿着。白茫茫的天上布满着灼热的云。设有一丝风，凝集不动的空气在发酵，似乎沸腾了。大地寂静无声，麻痹了。头里在发烧，嗡嗡的响着；整个天地等着那愈积愈厚的力爆发，等着那重甸甸的高举着的锤子打在乌云上面。又大又热的阴影移过，一阵火刺刺的风吹过；神经象树叶般发抖……

这样等待的时候自有一种悲怆而痛快的感觉。虽然你受着压迫，浑身难过，可是你感觉到血管里头有的是烧着整个宇宙的烈火。陶醉的灵魂在锅炉里沸腾，象埋进酒桶里的葡萄。千千万万的生与死的种子都在心中活动。结果会产生些什么来呢？……象一个孕妇似的，你的心不声不响的看着自己，焦急的听着脏腑的颤动，想道：“我会生下些什么来呢？”

这不是克利斯朵夫一个人的境界，而是古往今来一切伟大的心灵在成长时期所共有的感觉。

欢乐，如醉如狂的欢乐，好比一颗太阳照耀着一切现在的与未来的成就，创造的欢乐，神明的欢乐！唯有创造才是欢乐。唯有创造的生灵才是生灵。其余的尽是与生命无关而在地下飘浮的影子……

创造，不论是肉体方面的或精神方面的，总是脱离躯壳的樊笼，卷入生命的旋风，

* 这是傅雷先生一九四一年为《约翰·克利斯朵夫》第二册撰写的序文，原置于卷四之首，一九八六年再版时应读者要求重新收入。——编者

与神明同寿。创造是消灭死。

瞧,这不是贝多芬式的艺术论么?这不是柏格森派的人生观么?现代的西方人是从另一途径达到我们古谚所谓“物我同化”的境界的,译者所热诚期望读者在本书中有所领会的,也就是这个境界。

“创造才是欢乐”,“创造是消灭死”,是罗曼·罗兰这阙大交响乐中的基调;他所说的不朽,永生,神明,都当作如是观。

我们尤须牢记的是,切不可狭义地把《克利斯朵夫》单看做一个音乐家或艺术家底传记。艺术之所以成为人生底醇素,只因为它含有丰满无比的生命力。艺术家之所以成为我们的模范,只因为他是人群中比较最完全的一个,而所谓完全并非圆满无缺,而是颠扑不破地、再接再厉地向着比较圆满无缺的前途迈进的意思。

然而单用上述几点笼统的观念还不足以概括本书底精神。译者在第一册卷首的献辞和这段弁言底前节里所说的,只是《克利斯朵夫》这部书属于一般的、普泛的方面。换句话说,至此为止,我们的看法是对一幅肖像画的看法;所见到的虽然也有特殊的征象,但演绎出来的结果对于人类的一般的、概括式的领会。可是本书还有另外一副更错杂的面目,无异一幅巨大的历史画,——不单是写实的而且是象征的,含有预言意味的。作者把整个十九世纪末期的思想史、社会史、政治史、民族史、艺术史来做这个新英雄底背景。于是本书在描写一个人而涉及人类永久的使命与住格以外,更具有反映某一特殊时期的历史性。最显著的对比,在卷四与卷五中占着一大半篇幅的,是德法两个民族的比较研究。罗曼·罗兰使青年的主人翁先对德国作一极其严正的批判:

他们耗费所有的精力,想把不可调和的事情加以调和。特别从德国战胜以后,他们更想来一套令人作恶的把戏,在新兴的力和旧有的原则之间觅取妥协……吃败仗的时候,大家说德国是爱护理想。现在把别人打败了,大家说德国就是人类的理想。看到别的国家强盛,他们就象莱辛一样的说:“爱国心不过是想做英雄的倾向,没有它也不妨事”并且自称为“世界公民”。必令自己抬高了,他们便对于所谓“法国式”的理想不胜轻蔑,对什么世界和平,什么博爱,什么和衷共济的进步,什么人权,什么天然的平等,一律瞧不起;并且说最强的民族对别的民族可以有绝对的权利,而别的民族,就因为弱,所以对它绝对没有权利可言。它,它是活的上帝,是观念的化身,它的进步是用战争,暴行,压力,来完成的……(在此,读者当注意这段文字是在本世纪初期写的。)

尽量分析德国民族以后,克利斯朵夫便转过来解剖法兰西了。卷五用的“市场”这个名称就是含有十足暴露性的。说起当时的巴黎乐坛时,作者认为“只是一味的温和,苍白,麻木,贫血,憔悴……”又说那时的音乐家“所缺少的是意志,是力;一切的天赋他们都齐备,——只少一样。就是强烈的生命。”

克利斯朵夫对那些音乐界的俗物尤其感到恶心的,是他们的形式主义。他们之间只讨论形式一项。情操,性格,生命,都绝口不提!没有一个人想到真正的音乐家是生活在音响的宇宙中的,他跑岁月就寄于音乐的浪潮。音乐是他呼吸的空气,是他生息的天地。他的心灵本身便是音乐;他所爱,所憎,所苦,所惧,所希望,又无一而非音乐……天才是要用生命力的强度来测量的,艺术这个残缺不全的工具也不过想唤引生命罢了。但法国有多少人想到这一点呢?对这个化学家式的民族,音乐似乎只是配合声音的艺术。它把字母当作书本……

等到述及文坛、戏剧界的时候,作者所描写的又是一片颓废的气象,轻佻的癖习,金钱的臭味。诗歌与戏剧,在此拉丁文化底最后一个王朝里,却只是“娱乐的商品”。笼罩着知识阶级与上流社会的,只有一股沉沉的死气:

豪华的表面,繁嚣的喧闹,底下都有死的影子。

巴黎的作家都病了……但在这批人，一切都归结到贫瘠的享乐。贫瘠，贫瘠。这就是病根所在。滥用思想，滥用感官，而毫无果实……

对此十九世纪底“世纪末”现象，作者不禁大声疾呼：*

可怜虫！艺术不是给下贱的人享用的下贱的刍秣。不用说，艺术是一种享受，一切享受中最迷人的享受。但你只能用艰苦的奋斗去换来，等到“力”高歌胜利的时候才有资格得到艺术的桂冠……你们沾沾自喜的培养你们民族的病，培养他们的好逸恶劳，喜欢享受，喜欢色欲，喜欢虚幻的人道主义，和一切足以麻醉意志，使它萎靡不振的因素。你们简直是把民族带去上鸦片烟馆……

巴黎的政界，妇女界，社会活动的各方面，却逃不出这腐化的氛围。然而作者并不因此悲观，并不以暴露为满足，他在苛刻的指摘和破坏后面早就潜伏着建设的热情。正如克利斯朵夫早年的剧烈抨击古代宗师，正是他后来另创新路的起点。破坏只是建设底准备。在此德法两民族底比较与解剖下面，隐伏着一个伟大的方案，就是以德意志的力救济法兰西的萎靡，以法兰西的自由救济德意志的柔顺服从，西方文化第二次的再生应当从这两个主要民族底文化交流中发轫。所以罗曼·罗兰使书中的主人翁生为德国人，使他先天成为一个强者，力底代表（他的姓克拉夫脱在德文中就是力的意思）；秉受着古弗拉芒族底质朴的精神，具有贝多芬式的英雄意志，然后到莱茵彼岸去领受纤腻的、精炼的、自由的法国文化底洗礼。拉丁文化太衰老，日耳曼文化太粗犷，但是两者汇合融和之下，倒能产生一个理想的新文明。克利斯朵夫这个新人，就是新人类底代表。他的最后的旅程，是到拉斐尔底祖国去领会清明恬静的心境。从本能到智慧，从粗犷的力到精炼的艺术，是克利斯朵夫前期的生活趋向，是未来文化——就是从德国到法国——底第一个阶段。从血淋淋的战斗到平和的欢乐，从自我和社会的认识到宇宙的认识，从扰攘骚乱到光明宁静，从多雾的北欧越过了阿尔卑斯，来到阳光绚烂的地中海，克利斯朵夫终于达到了最高的精神境界：触到了生命底本体，握住了宇宙底真如，这才是最后的解放，“与神明同寿”！意大利应当是心灵底归宿地。（卷五末所提到的葛拉齐亚便是意大利底化身。）

尼采底查拉图斯脱拉现在已经具体成形，在人间降生了。他带来了鲜血淋漓的现实。托尔斯泰底福音主义的使徒只成为一个时代底幻影，烟雾似的消失了，比“超人”更富于人间性、世界性，永久住的新英雄克利斯朵夫，应当是人类以更大的苦难、更深的磨炼去追求的典型。

这都书既不是小说，也不是诗，据作者的自白，说它有如一条河。莱茵这条横贯欧洲的巨流是全书底象征。所以第一卷第一页第一句便是极富于音乐意味的、包藏无限生机的“江声浩荡……”

对于一般的读者，这部头绪万端的迷宫式的作品，一时恐怕不容易把握它的真实，所以译者谦卑地写这篇说明作为引子，希望为一般探宝山的人做一个即使不高明、至少还算忠实的向导。

译者

一九四零年

目 录

献 词

译者献辞

译者弁言 1

原 序 1

卷一·黎明

第一部 蒙蒙晓雾初开,皓皓旭日方升 3

第二部 天已大明,曙色仓皇飞遁 14

第三部 日色朦胧微晦 33

卷二·清晨

第一部 约翰·米希尔之死 50

第二部 奥多 66

第三部 弥娜 77

卷三·少年

第一部 于莱之家 98

第二部 萨皮纳 118

第三部 阿达 140

卷四·反抗

卷四初版序 165

第一部 松动的沙土 166

第二部 陷落 204

第三部 解脱 240

卷五·节场

卷五初版序 282

第一部 285

第二部 325

卷六·安多纳德 372

卷七·户内

卷七初版序 412

第一部 414

第二部 442

卷八·女朋友们 486

卷九·燃烧的荆棘

第一部 558

第二部 591

卷十·复旦

卷十初版序 635

第一部 637

第二部	654
第三部	682
第四部	697

目錄

前言

官余卷

官余卷

即卷一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長安山歌謠，其詞多悲怨

原 序

我们印行《约翰·克利斯朵夫》这个定本的时候，决定采取另外一种分册的方法。以前单行的十卷，实际是归纳为三大部分的：

一、约翰·克利斯朵夫：1.黎明；2.清晨；3.少年；4.反抗。

二、约翰·克利斯朵夫在巴黎：1.节场；2.安多纳德；3.户内。

三、旅程的终途：1.女朋友们；2.燃烧的荆棘；3.复旦。

现在我们不以故事为程序而以感情为程序，不以逻辑的、外在的因素为先后，而以艺术的、内在的因素为先后，以气氛与调性(tonalité)来做结合作品的原则。

这样，整个作品就改分为四册，相当于交响曲的四个乐章：

第一册包括克利斯朵夫少年时代的生活(黎明，清晨，少年)，描写他的感官与感情的觉醒，在家庭与故乡那个小天地中的生活，——直到经过一个考验为止，在那个考验中他受了重大的创伤，可是对自己的使命突然得到了启示，知道英勇的受难与战斗便是他的命运。

第二册(反抗，节场)所写的，是克利斯朵夫象年轻的西格弗①里德一样，天真，专横，过激，横冲直撞的去征讨当时的社会的与艺术的谎言，挥舞着堂·吉珂德式的长矛，去攻击骡夫，小吏，磨坊的风轮，和德法两国的市场。这些都可以归在反抗这个总题目之下。

第三册(安多纳德，户内，女朋友们)和上一册的热情与憎恨成为对比，是一片温和恬静的气氛，咏叹友谊与纯洁的爱情的悲歌。

第四册(燃烧的荆棘，复旦)写的是生命中途的大难关，是“怀疑”与破坏性极强的“情欲”的狂飚，是内心的疾风暴雨，差不多一切都要被摧毁了，但结果仍趋于清明高远之境，运出另一世界的黎明的曙光。

在《半月刊》上初发表的时候(1904年2月—1912年10月)，每卷卷尾都附有两句拉丁文铭文，那是刻在哥特武式教堂的正堂门口圣·克利斯朵夫像的座下的：

当你见到克利斯朵夫的面容之日，

是你将死而不死于恶死之日。

作者借用这两句，表示他私心愿望约翰·克利斯朵夫对于读者研发生的作用，能够对于作者发生的作用一样，就是说，在人生的考验中成为一个良伴和向导。

考验是大家都经历到了；而从世界各地的回响，证明作者的愿望并没有成为虚幻。他今日特意重申这个愿望。在此大难②未已的混乱时代，但愿克利斯朵夫成为一个坚强而忠实的朋友，使大家心中都有一股生与爱的欢乐，使大家能不顾一切的去生活，去爱！

罗曼·罗兰

一九二一年一月一日于巴黎

① 克利斯朵夫最初陆续于《半月刊》上发表，以后又出十卷本的单行本，又合成三册本与五册本两种版本。此四册本的版本，作者称之为定本(édition définitive)。

② 西格弗里德·瓦格纳歌剧中的主人公，为瓦格纳创造的理想人物，为旧时代(瓦格纳说是黄金统治的时代，即资本主义时代)崩溃后的新人物。罗曼·罗兰创造的克利斯朵夫亦是一种理想的未来世界的人物，但他的活动是在艺术方面。

卷一·黎明

在平日之前的黎明时分

当你的灵魂在体内酣睡的时间……

《神曲·炼狱》第九

卷一·黎明

第一部

蒙蒙晓雾初开，

皓皓旭日方升……

《神曲·炼狱》第十七

江声浩荡，自屋后上升。雨水整天的打在窗上。一层水雾沿着玻璃的裂痕蜿蜒流下。昏黄的天色黑下来了。室内有股闷热之气。

初生的婴儿在摇篮里扭动。老人进来虽然把木靴脱在门外，走路的时候地板还是格格的响，孩子哼啊哼的哭了。母亲从床上探出身子抚慰他；祖父摸索着点起灯来，免得孩子在黑夜里害怕。灯光照出老约翰·米希尔红红的脸，粗硬的白须，忧郁易怒的表情，炯炯有神的眼睛。他走近摇篮，外套发出股潮气，脚下拖着双大蓝布鞋。鲁意莎做着手势叫他不要走近。她的淡黄头发差不多象白的；绵羊般和善的脸都打皱了，颇有些雀斑；没有血色的厚嘴唇不大容易合拢，笑起来非常胆怯；眼睛很蓝，迷迷惘惘的，眼珠只有极小的一点，可是挺温柔；——她不胜怜爱的瞅着孩子。

孩子醒过来，哭了。惊慌的眼睛在那儿乱转。多可怕啊！无边的黑暗，剧烈的灯光，浑沌初凿的头脑里的幻觉，包围着他的那个闷人的、蠕动不已的黑夜，还有那深不可测的阴影中，好似耀眼光线一般透出来的尖锐的刺激，痛苦，和幽灵，——使他莫名其妙的那些巨大的脸正对着他，眼睛瞪着他，直透到他心里去……他没有气力叫喊，吓得不能动弹，睁着眼睛，张着嘴，只在喉咙里喘气。带点虚肿的大胖脸扭做一堆，变成可笑而又可怜的怪样子；脸上与手上的皮肤是棕色的，暗红的，还有些黄黄的斑点。

“天哪！他多丑！”老人语气很肯定的说。

他把灯放在了桌上。

“鲁意莎撅着嘴，好似挨了骂的小姑娘，约翰·米希尔觑着她笑道：‘你总不成要我说他好看吧？说了你也不会信。得了罢，这又不是你的错，小娃娃都是这样的。’”

孩子迷迷忽忽的，对着灯光和老人的目光楞住了，这时才醒过来，哭了。或许他觉得母亲眼中有些抚慰的意味，鼓励他诉苦。她把手臂伸过去，对老人说道：“递给我罢。”

“老人照例先发一套议论：‘孩子哭就不该迁就。得让他叫去。’”

可是他仍旧走过来，抱起婴儿，嘀咕着：‘从来没见过这么难看的。’”

鲁意莎双手滚热，接进孩子搂在怀里。她瞅着他，又惭愧又欢喜的笑了笑：

“哦，我的小乖乖，你多难看，多难看，我多疼你！”

约翰·米希尔回到壁炉前面，沉着脸拨了拨火；可是郁闷的脸上透着点笑意：

“好媳妇，得了罢，别难过了，他还会变呢。反正丑也没关系。我们只希望他一件事，就是做个好人。”

婴儿与温暖的母体接触之下，立刻安静了，只忙着唧唧呱呱的吃奶。约翰·米希尔在椅上微微一仰，又张大其辞的说了一通：

“做个正人君子才是最美的事。”

他停了一会，想着要不要把这意思再申说一番；但他再也找不到话，于是静默了半晌，又很生气的问：“怎么你丈夫还不回来？”

“我想他在戏院里罢，”鲁意莎怯生生的回答。“他要参加预奏会。”

“戏院的门都关了，我才走过。他又扯谎了。”

“噢，别老是埋怨他！也许我听错了。他大概在学生家里上课罢。”

“那也该回来啦，”老人不高兴的说。

他踌躇了一会，很不好意思的放低了声音：

“是不是他又？……”

“噢，没有，父亲，他没有，”鲁意莎抢着回答。

老人瞅着她，她把眼睛躲开了。

“哼，你骗我。”

她悄悄的哭了。

“哎唷，天哪！”老人一边嚷一边望壁炉上踢了一脚。拔火棒大声掉在地下，把母子俩都吓了一跳。

“父亲，得了吧，”鲁意莎说，“他要哭了。”

婴儿楞了一楞，不知道还是哭好还是照常吃奶好；可是不能又哭又吃奶，他也就吃奶了。

约翰·米希尔沉着嗓子，气冲冲的接着说：“我犯了什么天条，生下这个酒鬼的儿子？我这一辈子省吃俭用的，真是够受了！……可是你，你，你难道不能阻止他么？该死！这是你的本分啊。要是你能把他留在家里面的话！……”

鲁意莎哭得更厉害了。

“别埋怨我了，我已经这么伤心！我已经尽了我的力了。你真不知道我独自个儿在家的時候多害怕！好象老听见他上楼的脚步声。我等着他开门，心里想着，天哪！不知他又是什么模样了？……想到这个我就难过死了。”

她抽抽噎噎的在那儿哆嗦。老人看着慌了，走过来把抖散的被单给擦在她抽搐不已的肩膀上，用他的大手摩着她的头：“得啦，得啦，别怕，有我在这儿呢。”

为了孩子，她静下来勉强笑着：“我不该跟您说那个话的。”

老人望着她，摇了摇头：“可怜的小媳妇，是我难为了你。”

“那只能怪我。他不该娶我的。他一定在那里后悔呢。”

“后悔什么？”

“您明白得很。当初您自己也因为我嫁了他很生气。”

“别多说了。那也是事实。当时我的确有点伤心。象他这样一个男子——我这么说可不是怪你，——很有教养，又是优秀的音乐家，真正的艺术家，——很可以攀一门体面的亲事，用不着追求象你这样一无所有的人，既不门当户对，也不是音乐界中的人。姓克拉夫脱的一百多年来就没娶过一个不懂音乐的媳妇！——可是你很知道我并没恨你；赶到认识了你，我就喜欢你。而且事情一经决定，也不用再翻什么旧账，只要老老实实的尽自己的本分就完了。”

他回头坐下，停了一会，庄严的补上一句，象他平常说什么格言的时候一样：

“人生第一要尽本分。”

他等对方提异议，望壁炉里吐了一口痰；母子俩都没有什么表示，他想继续说下去，——却又咽住了。

他们不再说话了。约翰·米希尔坐在壁炉旁边，鲁意莎坐在床上，都在那里豁然神往。老人嘴里是这么说，心里还想着儿子的婚事非常懊丧。鲁意莎也想着这件事，埋怨自己，虽然她没有什么可埋怨的。

她从前是个帮佣的，嫁给约翰·米希尔的儿子曼希沃·克拉夫脱，大家都觉得奇怪，她自己尤其想不到。克拉夫脱家虽没有什么财产，但在老人住了五十多年的莱茵流域的小城中是很受尊敬的。他们是父子相传的音乐家，从科隆到曼海姆一带，所有的音乐家都知道他们。曼希沃在宫廷剧场当提琴师；约翰·米希尔从前是大公爵的乐

队指挥。老人为曼希沃的婚事大受打击；他原来对儿子抱着极大的希望，想要他成为一个他自己没有能做到的名人。不料儿子一时糊涂，把他的雄心给毁了。他先是大发雷霆，把曼希沃与鲁意莎咒骂了一顿。但他骨子里是个好人，所以在认清楚媳妇的品性以后就原谅了她，甚至还对她有些慈父的温情，虽然这温情常常用唠叨的方式表现。

没有人懂得曼希沃怎么会攀这样一门亲的，——曼希沃自己更莫名其妙。那当然不是为了鲁意莎长得俏。她身上没有一点儿迷人的地方：个子矮小，没有血色，身体又娇，跟曼希沃和约翰·米希尔一比真是好古怪的对照，他们俩都是又高又大，脸色鲜红的巨人，孔武有力，健饭豪饮，喜欢粗声大气的笑着嚷着。她似乎被他们压倒了；人家既不大注意到她，她自己更尽量的躲藏。倘若曼希沃是个心地仁厚的人，还可以说他的看中鲁意莎是认为她的朴实比别的长处更可宝贵；然而他是最虚荣不过的。象他那样的男子，长得相当漂亮，而且知道自己漂亮，喜欢摆架子，也不能说没有才具，大可以攀一门有钱的亲，甚至——谁知道？——可能象他夸口的那样，在他教课的中产之家引诱个把女学生……不料他突然之间挑了一个小户人家的女子，又穷，又丑，又无教育，又没追求他……倒象是他为了赌气而娶的！

但世界上有些人永远做着出人意料，甚至出于自己意料的事，曼希沃便是这等人物。他们未始没有先见之明：——俗语说，一个有先见之明的人抵得两个……——他们自命为不受欺骗，把舵把得很稳，向着一定的目标驶去。但他们的计算是把自己除外的，因为根本不认识自己。他们脑筋里常常会变得一片空虚，那时就把舵丢下了！而事情一放手，它们立刻卖弄狡诈跟主人捣乱。无人管束的船会向暗礁直撞过去，而足智多谋的曼希沃居然娶了一个厨娘。和她定终身的那天，他却也非醉非癫，也没有什么热情冲动；那还差得远呢。但或许我们除了头脑、心灵、感官以外，另有一些神秘的力量，在别的力量睡着的时候乘虚而入，做了我们的主宰，那一晚曼希沃在河边碰到鲁意莎，在芦苇丛中坐在她身旁，糊里糊涂跟她订婚的时候，他也许就是在她怯生生的望着他的苍白的脸中间，遇到了那些神秘的力量。

结婚，他就对自己所做的事觉得委屈。这一点，他在可怜的鲁意莎面前毫不隐瞒，而她只是诚惶诚恐的向他道歉。他心并不坏，就慨然原谅了她；但过了一忽儿又悔恨起来，或是在朋友中间，或是在有钱的女学生面前；她们此刻态度变得傲慢了，由他校正指法而碰到他手指的时候也不再发抖了。——于是他沉着脸回家，鲁意莎好不辛酸的马上在他眼中看出那股怨气。再不然他呆在酒店里，想在那儿忘掉自己，忘掉对人家的怨恨。象这样的晚上，他就嘻嘻哈哈，大笑着回家，使鲁意莎觉得比平时的话中带刺和隐隐约约的怨恨更难受。鲁意莎认为自己对这种放荡的行为多少要负些责任，那不但消耗了家里的钱，还得把他仅有的一点儿理性再减少一点。曼希沃陷到泥淖里去了。以他的年纪，正应当发愤用功，尽量培植他中庸的天资，他却听任自己望下坡路上打滚，给别人把位置占了去。

至于替他拉拢金发女仆的那股无名的力量，自然毫不介意。它已经尽了它的使命；而小约翰·克利斯朵夫便在命运驱使之下下了地。

天色全黑了。鲁意莎的声音把老约翰·米希尔从迷惘中惊醒，他对着炉火想着过去的和眼前的伤心事，想出了神。

“父亲，时候不早了吧，”少妇恳切的说，“您得回去了，还要走好一段路呢。”

“我等着曼希沃，”老人回答。

“不，我求您，您还是别留在这儿的为好。”

“为什么？”

老人抬起头来，仔细瞧着她。她不回答。

他又道：“你觉得独自个儿害怕，你不要我等着他么？”
“唉！那不过把事情弄得更糟，您会生气的；我可不愿意。您还是回去罢，我求您！”

老人叹了口气站起来：“好吧，我走啦。”

他过去把刺人的须在她脑门上轻轻拂了一下，问她可要点儿什么不要，然后拈小了灯走了。屋子里暗得很，他和椅子撞了一下。但他没有下楼已想起儿子醉后归来的情景；在楼梯上他走一步停一步，想着他独自回家所能遭遇的种种危险……

床上，孩子在母亲身边又骚动起来。在他内部极深邃的地方，迸出一种无名的痛苦。他尽力抗拒；握着拳头，扭着身子，拧着眉头。痛苦变得愈来愈大，那种沉着的气势，表示它不可一世。他不知道这痛苦是什么，也不知道它要进逼到什么地步，只觉得它巨大无比，永远看不见它的边际。于是他可怜巴巴的哭了。母亲用温软的手摩着他，痛楚马上减轻了些；可是他还在哭，因为觉得它始终在旁边，占领着他的身体。——大人的痛苦是可以减轻的，因为知道它从哪儿来，可以在思想上把它限制在身体的一部分，加以医治，必要时还能把它去掉；他可以固定它的范围，把它跟自己分离。婴儿可没有这种自欺欺人的方法。他初次遭遇到的痛苦是更惨酷，更真切的。他觉得痛苦无边无岸，象自己的生命一样，觉得它盘踞在他的胸中，压在他的心上，控制着他的皮肉。而这的确是这样的：它直要把肉体侵蚀完了才会离开。

母亲紧紧搂着他，轻轻的说：

“得啦，得啦，别哭了，我的小耶稣，我的小金鱼……”

他老是断断续续的悲啼。仿佛这一堆无意识的尚未成形的肉，对他命中注定的痛苦的生涯已经有了预感。他怎么也静不下来……

黑夜里传来圣·马丁寺的钟声。严肃迟缓的音调，在雨天潮润的空气中进行，有如踏在苔藓上的脚步。婴儿一声嚎啕没有完就突然静默了。奇妙的音乐，象一道乳流在他胸中缓缓流过。黑夜放出光明，空气柔和而温暖。他的痛苦消散了，心笑开了；他轻松的叹了口气，溜进了梦乡。

三日钟庄严肃穆，继续在那里奏鸣，报告明天的节日。鲁意莎听着钟声，也如梦如幻的想着她过去的苦难，想着睡在身旁的亲爱的婴儿的前程。她在床上已经躺了几小时，困顿不堪。手跟身体都在发烧；连羽毛毯都觉得很重；黑暗压迫她，把她闷死了；可是她不敢动弹。她瞧着婴儿；虽是在夜里，还能看出他憔悴的脸，好似老人的一样。她开始磕睡了，乱哄哄的形象在她脑中闪过。她以为听到曼希沃开门，心不由得跳了一下。浩荡的江声在静寂中越发宏大，有如野兽的怒嚎。窗上不时还有一声两声的雨点。钟鸣更缓，慢慢的静下来；鲁意莎在婴儿旁边睡熟了。

这时，老约翰·米希尔冒着雨站在屋子前面，胡子上沾着水雾。他等荒唐的儿子回来，胡思乱想的头脑老想着许多酗酒的惨剧，虽然他并不相信，但今晚要没有看到儿子回来，便是回去也是一分钟都睡不着的。钟声使他非常悲伤，因为他回想起幻灭的希望。他又想到此刻冒雨街头是为的什么，不禁羞愧交加的哭了。

流光慢慢的消逝。昼夜递嬗，好似汪洋大海中的潮汐。几星期过去了，几个月过去了，周而复始。循环不已的日月仍好似一日。

有了光明与黑暗的均衡的节奏，有了儿童的生命的节奏，才显出无穷无极，莫测高深的岁月。——在摇篮中作梦的浑噩的生物，自有他迫切的需要，其中有痛苦的，也有欢乐的；虽然这些需要随着昼夜而起灭，但它们整齐的规律，反象是昼夜随着它们而往复。

生命的钟摆很沉重的在那里移动。整个的生物都湮没在这个缓慢的节奏中间。其余的只是梦境，只是不成形的梦，营营扰扰的断片的梦，盲目飞舞的一片灰尘似的原子，令人发笑令人作恶的眩目的旋风。还有喧闹的声响，骚动的阴影，丑态百出的

形状,痛苦,恐怖,欢笑,梦,梦……——一切都只是梦……而在这浑沌的梦境中,有友好的目光对他微笑,有欢乐的热流从母体与饱含乳汁的乳房中流遍他全身,有他内部的精力在那里积聚,巨大无比,无知无觉,还有沸腾的海洋在婴儿的微躯中汹涌作响。谁要能看透孩子的生命,就能看到湮埋在阴影中的世界,看到正在组织中的星云,方在酝酿的宇宙。儿童的生命是无限的。它是一切……

岁月流逝……人生的大河中开始浮起回忆的岛屿。先是一些若有若无的小岛,仅仅在水面上探出头来的岩石。在它们周围,波平浪静,一片汪洋的水在晨光熹微中展布开去。随后又是些新的小岛在阳光中闪耀。

有些形象从灵魂的深处浮起,异乎寻常的清晰。无边无际的日子,在伟大而单调的摆动中轮回不已,永远没有分别,可是慢慢的显出一大串首尾相连的岁月,它们的面貌有些是笑盈盈的,有些是忧郁的。时光的连续常会中断,但种种的往事能超越年月而相接……

江声……钟声……不论你回溯到如何久远,——不论你在辽远的时间中想到你一生的哪一刻,——永远是它们深沉而熟悉的声音在歌唱……

夜里,——半睡半醒的时候……一线苍白的微光照在窗上……江声浩荡。万籁俱寂,水声更宏大了;它统驭万物,时而抚慰着他们的睡眠,连它自己也快要波涛声中入睡了;时而狂噪怒吼,好似一头噬人的疯兽。然后,它的咆哮静下来了;那才是无限温柔的细语,银铃的低鸣,清朗的钟声,儿童的欢笑,曼妙的清歌,回旋缭绕的音乐。伟大的母性之声,它是永远不歇的!它催眠着这个孩子,正如千百年来催眠着以前的无数代的人,从出生到老死;它渗透他的思想,浸润他的幻梦,它的滔滔汨汨的音乐,如大氅一般把他裹着,直到他躺在莱茵河畔的小公墓上的时候。

钟声复起……天已黎明!它们互相应答,带点儿哀怨,带点儿凄凉,那么友好,那么静穆。柔缓的声音起处,化出无数的梦境,往事,欲念,希望,对先人的怀念,——儿童虽不认识他们,但的确是他们的化身,因为他曾经在他们身上逗留,而此刻他们又在他身上再生。几百年的往事在钟声中颤动。多少的悲欢离合!——他在卧室中听到这音乐的时候,仿佛眼见美丽的音波在轻清的空气中荡漾,看到无挂无碍的飞鸟掠过,和暖的微风吹过。一角青天在窗口微笑。一道阳光穿过帘帷,轻轻的泻在他床上。儿童所熟识的小天地,每天醒来在床上所能见到的一切,所有他为了要支配而费了多少力量才开始认得和叫得出名字的东西,都亮起来了。瞧,那是饭桌,那是他躲在里头玩耍的壁橱,那是他在上面爬来爬去的菱形地转,那是糊壁纸,扯着鬼脸给他讲许多滑稽的或是可怕的故事,那是时钟,滴滴答答讲着只有他懂得的话。室内的东西何其多!他不完全认得。每天他去发掘这个属于他的宇宙,——一切都是他的。——没有一件不相干的东西,不论是一个人还是一个苍蝇,都是一样的价值;什么都一律平等的活在那里;猫,壁炉,桌子,以及在阳光中飞舞的尘埃。一室有如一国;一日有如一生。在这些茫茫的空间怎么能辨得出自己呢?世界那么大!真要令人迷失。再加那些面貌,姿态,动作,声音,在他周围简直是一阵永远不散的旋风!他累了,眼睛闭上了,睡熟了。甜蜜的深沉的瞌睡会突然把他带走,随时,随地,在他母亲的膝上,在他喜欢躲藏的桌子底下,……多甜蜜,多舒服……

这些生命初期的日子在他脑中蜂拥浮动,宛似一片微风吹掠,云彩掩映跑麦田。阴影消散,朝阳上升。克利斯朵夫在白天的迷宫中又找到了他的路径。

清晨……父母睡着。他仰卧在小床上,望着在天花板上跳舞的光线,真是其乐无穷的娱乐。一忽儿,他高声笑了,那是令人开怀的儿童的笑。母亲探出身来问:“笑什么呀,小疯子?”于是他更笑得厉害了,也许是因为有人听他笑而强笑。妈妈沉下脸来把手指放在嘴上,叫他别吵醒了爸爸;但她困倦的眼睛也不由自主的跟着笑。他们